

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3 季度关联交易分类合并信息披露公告 (2021-4)

根据中国银保监会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银保监发〔2019〕35 号),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 3 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0.6270 亿元, 分类合并披露如下(单位: 亿元):

序号	类型	交易对象	交易内容	交易金额	分类合计
1	保险业务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资产管理费	0.4711	0.4711
2	其他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销售金融产品	0.0837	0.1559
3		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	0.0722	

注: 根据《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(银保监发〔2019〕35 号)规定, 与关联自然人单笔交易额在 50 万元以下或与关联法人单笔交易额在 5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豁免披露。

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10月28日